



敬啓者：

貴子弟_____班學生_____於二月十一日星期三參觀「中學生視覺藝術創作展(2008-09)」，詳情如下：

- 一、地點：九龍沙福道 19 號(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西座平台 WP01 室)
- 二、集合地點：本校乒乓球室
- 三、集合時間：下午三時三十分
- 四、解散地點：九龍塘港鐵站
- 五、解散時間：下午五時正

務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遵守集體紀律。

此致
貴家長

文理書院(香港)

張麗雯校長啓
二零零九年二月九日

✂

家長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_____班學生_____ (學生聯絡電話: _____) 參觀「中學生視覺藝術創作展(2008-09)」事宜。

此覆
文理書院(香港) 校長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二零零九年二月____日

(請簽妥回條逕交周慧茵老師。)